

# 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达州市达川区税务局 达州市达川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 文件

达川财会法〔2022〕4号

## 关于公布 2021 年度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商品储备管理公司及其直属库区级名单的通知

四川达川国家粮食储备库：

按照《四川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 四川省商务厅 四川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四川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印发〈四川省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商品储备管理公司及其直属库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税〔2020〕26号），经审核，你储备库符合享受《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部分国家储备商品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77 号）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请及时按规定进行免税申报，并将不动产权属

证明、房产原值、承担商品储备业务情况、储备库建设规划等资料留存备查。

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达州市达川区税务局



达州市达川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2年4月29日

